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人民幣10,899.7百萬元，與2024年同期相比增長2.91%。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稅前溢利人民幣2,515.8百萬元，與2024年同期相比減少3.80%。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982.7百萬元，與2024年同期相比減少4.98%。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24.05分。

業績摘要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

未經審核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2025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及 未經審核)
收入	3A	10,899,657	10,591,388
其他收入	4	149,231	222,153
燃氣消耗		(4,902,372)	(4,743,508)
折舊和攤銷開支		(1,863,422)	(2,034,760)
員工成本		(557,084)	(535,445)
維修保養		(189,212)	(174,729)
其他開支		(478,203)	(543,007)
其他利得及虧損	5	(10,953)	340,550
經營溢利		3,047,642	3,122,642
利息收入	6	21,790	31,452
財務費用	6	(611,961)	(599,25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2,469	62,536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4,141)	(2,143)
除稅前溢利		2,515,799	2,615,236
所得稅開支	7	(445,212)	(428,203)
期內溢利	8	2,070,587	2,187,033
應佔期內溢利：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982,660	2,086,711
- 永續票據持有人		36,359	63,650
- 非控股權益		51,568	36,672
		2,070,587	2,187,033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0	24.05	25.31

未經審核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2025	2024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8	<u>2,070,587</u>	<u>2,187,033</u>
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9,964	(76,144)
現金流量對沖：			
期內公允價值虧損		(4,073)	(14,836)
重新分類與電力購買協議有關的儲備		–	5,660
與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有關的所得稅		<u>1,222</u>	<u>2,753</u>
		<u>17,113</u>	<u>(82,567)</u>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扣除所得稅		<u>17,113</u>	<u>(82,567)</u>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u><u>2,087,700</u></u>	<u><u>2,104,466</u></u>
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988,428	2,004,144
- 永續票據持有人		36,359	63,650
- 非控股權益		<u>62,913</u>	<u>36,672</u>
		<u><u>2,087,700</u></u>	<u><u>2,104,466</u></u>

未經審核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528,382	63,752,419
使用權資產		2,079,378	2,121,278
無形資產		3,829,025	3,927,116
商譽		65,855	65,855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96,478	1,323,89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570,907	1,613,201
向聯營公司貸款		38,000	38,000
於一間合營公司的投資		59,577	63,718
向一間合營公司貸款		70,000	70,000
遞延稅項資產		206,443	213,1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06,000	106,000
可回收增值稅		1,820,647	1,812,20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1,622,517	1,376,944
受限制銀行存款		63,029	46,8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1,983	457,652
		<u>77,538,221</u>	<u>76,988,205</u>
流動資產			
存貨		115,850	94,574
應收融資租賃款		336,719	83,07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5,971,790	14,016,90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65,516	874,894
即期稅項資產		38,467	37,570
應收關聯方款項		87,527	592,653
可回收增值稅		498,285	577,1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309,596	335,573
衍生金融資產		1,476	5,517
受限制銀行存款		9,133	45,6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75,648	7,401,623
		<u>26,410,007</u>	<u>24,065,236</u>

未經審核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6,528,166	6,784,117
應付關聯方款項		1,180,967	330,113
銀行及其他借貸 - 於一年內到期		14,729,277	13,154,078
短期融資券		7,040,108	5,532,001
中期票據		123,934	1,114,482
公司債券		—	613,432
合同負債		92,657	144,167
租賃負債		17,971	58,626
應付所得稅		216,811	383,755
		<u>29,929,891</u>	<u>28,114,771</u>
流動負債淨額		<u>(3,519,884)</u>	<u>(4,049,53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4,018,337</u>	<u>72,938,67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 於一年後到期		26,937,614	26,808,495
中期票據		6,993,538	6,993,538
遞延稅項負債		404,590	406,197
遞延收入		243,148	228,413
租賃負債		926,562	889,039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6,804	130,213
		<u>35,672,256</u>	<u>35,455,895</u>
資產淨值		<u><u>38,346,081</u></u>	<u><u>37,482,775</u></u>

未經審核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5年6月30日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244,508	8,244,508
儲備	<u>25,724,644</u>	<u>24,916,574</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3,969,152	33,161,082
非控股權益	1,344,267	1,293,390
永續票據	<u>3,032,662</u>	<u>3,028,303</u>
權益總額	<u><u>38,346,081</u></u>	<u><u>37,482,775</u></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及呈列基準

本公司的董事在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特別注意到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3,519,884,000元。本集團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及可動用的銀行融資額度滿足其日常營運資金需求。根據評估，董事認為本集團可在財務負債於可見將來到期時悉數償還。因此，中期財務報告已按持續基準編製。

中期財務報告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此中期財務報告並未經審核。

中期財務報告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如適用)外，中期財務報告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應用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會計政策導致的新增會計政策、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應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依循者貫徹一致。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匯率變動的影響 - 缺乏可兌換性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中期財務報告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A.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5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及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同收入	10,874,248	10,563,318
租賃	25,409	28,070
	<u>10,899,657</u>	<u>10,591,388</u>

(i) 來自客戶合同收入的細分：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燃氣發電 及供熱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貨品及服務類型						
售電	5,306,485	2,683,464	1,535,364	70,922	-	9,596,235
熱力銷售	1,274,656	-	-	-	-	1,274,656
維修保養及其他服務	-	-	-	-	3,357	3,357
收入確認的時間						
一個時間點	6,581,141	2,683,464	1,535,364	70,922	-	10,870,891
於一段時間	-	-	-	-	3,357	3,357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6,581,141	2,526,217	1,533,341	70,922	3,357	10,714,978
海外	-	157,247	2,023	-	-	159,270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u>6,581,141</u>	<u>2,683,464</u>	<u>1,535,364</u>	<u>70,922</u>	<u>3,357</u>	<u>10,874,248</u>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重述未經審核)

	燃氣發電 及供熱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及服務類型						
售電	5,171,503	2,457,115	1,513,994	141,213	–	9,283,825
熱力銷售	1,277,724	–	–	–	–	1,277,724
維修保養及其他服務	–	–	–	–	1,769	1,769
收入確認的時間						
一個時間點	6,449,227	2,457,115	1,513,994	141,213	–	10,561,549
於一段時間	–	–	–	–	1,769	1,769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6,449,227	2,352,919	1,511,824	141,213	1,769	10,456,952
海外	–	104,196	2,170	–	–	106,366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u>6,449,227</u>	<u>2,457,115</u>	<u>1,513,994</u>	<u>141,213</u>	<u>1,769</u>	<u>10,563,318</u>

(ii) 客戶合同收入的履約責任

向各省電網公司銷售的電力大部分根據本集團與各省電網公司簽訂的購電協議進行。本集團向各省電網公司銷售的電力按相關政府部門批准的與各省電網公司商定的費率進行。

向熱力客戶銷售熱力乃根據本集團與熱力客戶訂立的熱力購買協議進行。本集團按北京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批准的費率向熱力客戶銷售熱力。

就電力及熱力銷售而言，收入於電力及熱力的控制權轉移，即電力及熱力供應予電網公司及熱力用戶時確認。一般信用期為供應電力及熱力後60天。電力及熱力銷售的支付條款中並無重要融資部分。

根據北京市財政局發出的通知，自2024年1月1日起，本集團不再自北京市財政局收取燃氣發電補貼，該金額已包含在中國國家電網公司的電價費率中。因此，2024年上半年享有的金額由其他收入重新分類至電力銷售收入。

3B. 分部資料

(a) 分部收入、業績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業務，例如就按業務類別劃分的分部每月分析收入。數據乃以內部報告的方式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總會計師）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本集團已呈報以下經營及報告分部。

- 燃氣發電及供熱：建造、管理和營運天然氣發電廠和生產電力及熱力，出售予外部客戶。
- 風力發電：建造、管理和營運風力發電廠及生產電力，出售予外部客戶。
- 光伏發電：建造、管理及營運光伏發電廠和生產電力，出售予外部客戶。
- 水電：管理及營運水電站及銷售電力予外部客戶。

「燃氣發電及供熱」、「風力發電」、「光伏發電」及「水電」以外的經營分部於當期及上一期均未達到報告分部的量化門檻。因此，該等分部在分部資料內列示為「其他」。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經營及報告分部劃分的報告分部收入、業績分析如下：

	燃氣發電 及供熱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報告分部來自外部客戶的 收入 總收入	<u>6,581,141</u>	<u>2,683,464</u>	<u>1,535,364</u>	<u>70,922</u>	<u>28,766</u>	<u>10,899,657</u>
折舊及攤銷前報告 分部業績	<u>1,300,388</u>	<u>2,518,834</u>	<u>1,304,536</u>	<u>21,940</u>	<u>(234,634)</u>	<u>4,911,064</u>
折舊	296,471	980,533	388,941	32,462	12,448	1,710,855
攤銷	<u>7,690</u>	<u>39,359</u>	<u>92,607</u>	<u>11,688</u>	<u>1,223</u>	<u>152,567</u>
報告分部業績(附註)	<u><u>996,227</u></u>	<u><u>1,498,942</u></u>	<u><u>822,988</u></u>	<u><u>(22,210)</u></u>	<u><u>(248,305)</u></u>	<u><u>3,047,642</u></u>

	燃氣發電 及供熱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經重述 未經審核) 報告分部來自外部客戶的 收入 總收入	6,449,227	2,457,115	1,513,994	141,213	29,839	10,591,388
折舊及攤銷前報告 分部業績	1,302,906	2,357,622	1,309,165	331,768	(144,059)	5,157,402
折舊	397,984	948,806	490,924	46,345	10,765	1,894,824
攤銷	5,223	24,153	97,784	12,256	520	139,936
報告分部業績(附註)	<u>899,699</u>	<u>1,384,663</u>	<u>720,457</u>	<u>273,167</u>	<u>(155,344)</u>	<u>3,122,642</u>

附註：分部業績乃於收入扣除燃氣消耗、折舊和攤銷、員工成本、維修保養以及其他開支後得出，包括其他利得及虧損及分部間抵銷前之其他收入(不包括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股息)。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5	2024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述及 未經審核)
與下列項目有關的政府補助及補貼：		
- 清潔能源生產(附註3A(ii))	12,813	12,179
- 資產建設	10,672	9,997
碳減排證收入(附註(a))	13,150	72,864
增值稅退還或豁免(附註(b))	75,801	73,286
其他	<u>36,795</u>	<u>53,827</u>
	<u>149,231</u>	<u>222,153</u>

附註：

- (a) 碳減排證收入主要來自銷售於澳洲及中國的相關受監管交易系統登記的碳減排證。
- (b) 本集團有權就風電場的銷售所得收入享受50%的增值稅退稅，並可就向居民的熱力銷售所得收入享受全額增值稅豁免。增值稅退稅或豁免收入於相關中國稅務機關登記相關增值稅退稅或豁免申請時確認。

5. 其他利得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5	2024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利得及虧損包括：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522)	(988)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26,156	(11,2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 （虧損）收益	(18,747)	177,376
其他	(14,840)	175,379
	<u>(10,953)</u>	<u>340,550</u>

6. 利息收入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5	2024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u>21,790</u>	<u>31,452</u>
利息開支	654,753	684,344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款項	<u>(42,792)</u>	<u>(85,093)</u>
財務費用總額	<u>611,961</u>	<u>599,251</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5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u>445,052</u>	<u>396,732</u>
遞延稅項：		
本期間	<u>160</u>	<u>31,471</u>
所得稅開支	<u><u>445,212</u></u>	<u><u>428,203</u></u>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中國成立的集團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一般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西部地區鼓勵企業的稅收優惠及若干產業導向稅收優惠措施仍然有效，直至原稅收優惠期限於2030年12月31日屆滿。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對設在中國西部地區的鼓勵類產業企業按照優惠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享有該項稅收優惠的中國公司享有15%的優惠稅率，並可於相關項目產生收入首年就產生的應課稅所得開始享受「三免三減半」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本集團的若干風電場項目及光伏發電項目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享有該稅務優惠。

由於本集團並無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澳大利亞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30%計算。

8.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5	2024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核數師酬金	1,293	2,003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款項	<u>31,754</u>	<u>24,094</u>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63,185	1,853,9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670	40,852
無形資產攤銷	<u>152,567</u>	<u>139,936</u>
折舊及攤銷總額	<u><u>1,863,422</u></u>	<u><u>2,034,760</u></u>

9. 股息

- (a) 本公司於2025年6月1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普通股股息每股人民幣14.30分(含稅)，金額達人民幣1,178,964,000元。
- (b)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982,660,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86,711,000元)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之股數8,244,508,144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244,508,144股)計算。

由於所呈列期間並無已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基本與攤薄盈利之間並無區別。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 貨品及服務	2,422,714	2,857,184
- 清潔能源電價附加	13,590,316	11,197,931
應收票據	<u>1,450</u>	<u>4,481</u>
	16,014,480	14,059,596
減：信貸虧損撥備	<u>(42,690)</u>	<u>(42,690)</u>
	<u><u>15,971,790</u></u>	<u><u>14,016,906</u></u>

本集團為其電力及熱力客戶提供自銷售當月月底起平均60天的信貸期，清潔能源電價補貼除外。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本集團扣除信貸損失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0日以內	3,722,086	2,957,793
61至365日	3,128,547	2,506,582
1至2年	3,322,067	3,211,951
2至3年	2,351,135	2,396,370
3年以上	<u>3,447,955</u>	<u>2,944,210</u>
	<u><u>15,971,790</u></u>	<u><u>14,016,906</u></u>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具有優質信貸評級的中國國有電網公司。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644,666	2,467,59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2,228,166	3,206,406
應付質保金	730,658	312,321
應付票據	60,000	50,000
工資及員工福利	122,360	122,671
應繳非所得稅稅項	143,380	270,529
其他	598,936	354,593
	6,528,166	6,784,117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貿易購買及持續成本的未付款項。本集團一般於30日內結算有關燃氣採購的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相關建設合約安排(通常規定於建設期間按進度付款並於獨立估值師核實建設成本後作出最後付款)結算有關設備採購及建設成本的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各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以內	789,502	1,792,715
31至365日	1,364,215	322,290
1至2年	469,716	380,124
2至3年	60,738	22,298
3年以上	20,495	170
	2,704,666	2,517,59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電力行業概覽

2025年上半年，全國電力系統安全穩定運行，電力供應持續綠色低碳轉型，電力消費穩中有進、穩中向好，電力供需總體平衡。根據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和國家能源局等相關統計數據，2025年上半年全國全社會用電量4.8萬億千瓦時，同比增長3.7%。

截至2025年上半年，全國全口徑發電裝機容量36.5億千瓦，同比增長18.7%，其中非化石能源發電裝機容量22.2億千瓦，同比增長29.8%，佔總裝機容量比重為60.9%。風力發電裝機容量5.7億千瓦，同比增長22.7%，光伏發電裝機容量11.0億千瓦，同比增長54.2%（其中分佈式光伏發電裝機容量4.9億千瓦，同比增長58.1%）。風力發電和光伏發電合計新增裝機容量2.6億千瓦，佔新增發電裝機總容量的89.9%。從分類型投資、發電裝機增速及結構變化等情況看，電力行業綠色低碳轉型成效顯著。

上半年，全國規模以上電廠發電量4.5萬億千瓦時，同比增長0.8%，非化石能源發電量佔全口徑總發電量比重為43.1%，同比提高3.7個百分點。其中並網風力發電量和光伏發電量同比分別增長10.6%和20.0%。全國各電力交易中心累計組織完成市場交易電量3.0萬億千瓦時，同比增長4.8%，佔全社會用電量比重為60.9%，綠電交易電量1,540.0億千瓦時，同比增長49.3%。

上半年，全國6,000千瓦及以上電廠發電設備利用小時數為1,377小時，同比降低100小時，其中：燃氣發電設備利用小時數為1,007小時，同比降低78小時；並網風力發電設備利用小時數為1,087小時，同比降低47小時；並網光伏發電設備利用小時數為560小時，同比降低66小時。風力及光伏發電稍微低於過往年度同期的平均數，這與風力發電和光伏發電裝機容量快速增長有關。

二、2025年上半年業務回顧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錨定首都能源安全保障與綠色低碳轉型核心使命，堅持「穩中求進、穩中優進」工作總基調，積極應對燃氣發電電價下行、風光限電加劇等挑戰，經營業績實現量質雙升，高質量發展邁出堅實步伐。

1. 經營規模穩步提升，燃氣發電板塊展現韌性

本集團經營規模呈現穩步提升態勢。截至2025年6月30日，資產總額達人民幣1,039.5億元，較年初增長2.9%，資產規模有序擴張。儘管在複雜經營環境下，本集團仍實現營業總收入人民幣109.0億元，同比增長2.9%。

京內燃氣發電板塊運行平穩，各項指標穩中有增，表現出強大的韌性。上半年燃氣發電及供熱板塊完成發電量97.2億千瓦時，同比增長2.3%，設備利用小時數約2,036小時，同比增長了17小時，高於全國平均水平1,029小時；貢獻營業收入人民幣65.8億元，同比增長2.0%。本集團通過深化熱電聯產調度、拓展工業蒸汽用戶等措施，有效平抑電價波動影響。其中北京京能高安屯燃氣熱電有限責任公司發電量同比增長2.8億千瓦時，增幅達19%，產能釋放效率提升顯著；北京京橋熱電有限責任公司（「京橋熱電」）綜合供電氣耗同比下降0.6%，彰顯精細化管理縱深成效；北京上莊燃氣熱電有限公司依託創新業務驅動，利潤同比躍升26.9%，為燃氣電廠轉型升級提供實踐典範。

2. 裝機容量持續擴大，發電量穩步增長，機組運行效率持續優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裝機容量穩步增至1,791.4萬千瓦，同比增長21.4%，非化石能源裝機容量達到1,313.9萬千瓦，佔總裝機容量的73.3%，能源結構進一步優化。其中，風力發電板塊裝機容量704.8萬千瓦，較2024年底新增裝機容量19.0萬千瓦；光伏板塊裝機容量555.5萬千瓦，新增裝機容量28.7萬千瓦。本集團在建項目裝機容量205.6萬千瓦，全部為可再生能源項目。

本集團上半年總發電量218.7億千瓦時，同比增長8.8%，其中：風力發電板塊發電量84.9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8.9%，設備利用小時數約1,240小時，高於全國平均水平153小時；光伏發電板塊發電量33.6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7.4%，設備利用小時數約680小時，高於全國平均水平120小時。

3. 戰新項目取得新進展，項目開發穩步推進

面對我國全面推行新能源上網電價及電量市場化改革的各項新政要求，本集團精準研判政策影響，系統性推進增量項目開發，報告期內新增核準備案或取得可再生能源開發指標54萬千瓦，儲備項目容量超過1,000萬千瓦。

在戰略新興項目方面，全面啟動錫林郭勒盟490萬千瓦防風治沙項目首批150萬千瓦項目工程建設，開創「綠電生產+生態修復」協同新模式，上半年已有10萬千瓦項目全容量並網；已通過相關部門對汕頭海上風電項目海纜路由方案的審核，並報送相關國際組織進一步徵求意見；已完成「承德綠電進京」項目集中式風電和光伏發電資源普查工作，分析了彙集站周邊100千米範圍內的風光資源情況；已獲得國家能源局對門頭溝抽水蓄能項目佈局優化調整的批復；已簽訂「呼倫貝爾 - 興安盟綠電進京」項目的合作協議；成立了「寧夏綠電進京」基地項目的前期工作專班，正在開展外送規劃所涵蓋關鍵資源的摸排工作。

在環京優勢區域方面，正在立項研究珠窩項目的配套送出線路，正在開展變電站周邊資源普查；已完成「官廳以大代小」項目的方案編製及經濟性測算，準備開展前期工作；取得發改部門對延慶中關村低碳產業園一體化光伏項目的備案批復。

4. 數智賦能創新驅動，構建綠色能源新質生產力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以技術創新與數字化轉型為驅動，推動生產與管理的全面升級。

在技術創新方面，本集團聚焦設備性能優化與新能源技術應用，通過一系列自主研發和工程實踐，顯著提升了能源系統的可靠性和經濟性。北京分公司通過精細化功率曲線複核，優化機組控制策略，有效提升發電量；西北分公司針對老舊機組實施葉片加長與

5. 深入研究市場營銷策略，積極應對電力市場化改革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密切關注各地區的電力市場化改革新政，做好政策研究，研判政策變化及導向，分析市場交易機制變化對電價的影響，及時開展電價走勢分析、發電形勢預測和交易形式決策。針對存量資產市場營銷數據建立敏感度分析模型，準確全面收集市場交易數據，強化量價分析；積極開展跨省跨區、綠電進京等高價交易，與內蒙古錫林郭勒盟、北京電力用戶通過多年期綠電交易的形式，推動錫林郭勒盟二期項目2.5億千瓦時綠電進京；完成北京市首筆燃氣機組壓減電量新能源替代交易，交易總量4.6億千瓦時，獲得較好經濟收益；結合「綠電直連」政策，探索與用電負荷企業直接交易模式，提升就近消納水平，滿足用電企業綠色用能需求。

6. 多維舉措提振市場信心，主動創造價值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圍繞年初制定的市值管理任務，全面推進市值管理工作，主動與投資者溝通，完成香港、新加坡、北京、上海四地路演，並多次接待投資者來訪調研，覆蓋境內外近50家機構；將「納入恆生指數及港股通」列為戰略目標，將提升流通市值作為主要任務，積極探討「全流通」方案；以「股東利益最大化」為目的，發佈了未來三年股東分紅規劃，並積極探索股票回購等多元化市值管理工具，努力通過「戰略升級+利潤增長+分紅提升」組合拳推動市值企穩回升。

三、2025年下半年業績展望

2025年是「十四五」規劃的收官之年，也是實現本集團高質量發展全面躍升的重要一年。本集團將主動適應新型電力系統建設加速推進、電力市場化改革持續深化、新能源消納壓力與電價市場化波動風險進一步凸顯等新形勢，繼續堅持穩中求進、穩中優進，持續統籌發展中質量與規模的關係，全力推動可再生能源業務提質增效，為圓滿收官「十四五」、科學謀劃「十五五」奠定堅實基礎。

1. 築牢安全防線，夯實能源保供根基

本集團將持續深化落實全員安全生產責任制，進一步壓實安全主體責任，通過深化「五精管理」體系，強化設備全生命週期管控。堅持常態化開展安全教育和技能培訓，持續強化安全生產制度、規定、措施執行的剛性，確保安全管理措施落實落地。迎峰度夏期間，京內燃氣電廠通過優化負荷分配、提升機組調峰能力，嚴格落實各項能源保供措施，做好能源保供工作；積極推進燃氣發電機組AI大模型開發和培訓，建立基於實時數據的燃機運行優化決策體系，實現機組在不同負荷、環境條件下的最優運行參數自動尋優，提升機組整體效率，努力降低天然氣消耗。京外電廠依託智慧監管系統、預警系統，排查各類安全隱患，不斷強化過程管控，主動採取措施應對突發故障、惡劣天氣等對安全高效生產的挑戰；積極開發基於多模態大模型的安全管控平台，提升發電場站中設備狀態感知與人員行為識別的智能化水平，從設備安全、環境安全以及人員安全三個方面提升設備運行的可靠性。

2. 提升市場化營銷能力，優化交易策略

本集團將全力提升市場化營銷能力，利用行業前沿的氣象大模型，開發本集團的風光功率預測以及市場負荷預測平台，為電力營銷工作提供高精度預測數據，精準掌握價格走勢，實現效益最大化；通過常態化培訓強化政策解讀與實操復盤，應對市場全面放開挑戰。在交易策略上，通過結算數據對比分析和雙邊協商等方式最大限度獲取高電價交易。針對電價管理，本集團將實施差異化定價機制，區分區域、項目類型及投產年限，制定個性化電量分配和交易策略，重點爭取綠電交易溢價，努力確保競價與平價項目獲得更高收益。主動採取價格談判措施，搶佔有利市場位置，減少補貼依賴，全面提升電價競爭力和經營創效水平，努力實現整體收益最大化目標。

3. 重點推進綠電進京和大基地項目，儲備「十五五」增量項目

本集團將大力推動綠電進京與大基地項目，充分利用北京市可再生能源規劃指引編製窗口期，系統推動京內及進京項目開發工作。在綠電進京方面，重點推進承德、呼倫貝爾-興安盟和寧夏三大進京通道資源普查及規劃工作；在京津冀優勢地區，大力推動門頭溝抽水蓄能項目、珠窩項目、「官廳以大代小」項目和懷南二期風力發電項目前期規劃工作；在大基地項目方面，緊盯錫林郭勒盟防風治沙項目和汕頭海上風力發電項目實施進度，力爭下半年突破重大節點。

4. 主動維護公司市值，爭取早日進入港股通

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採取主動策略維護並提升市值，主動溝通投資者，提升信披透明度；研究特別分紅方案和股票回購方案，增強市場信心，綁定本集團與股東利益；繼續努力提升流通市值，爭取股東支持，努力早日進入「港股通」，全力構建「業績增長 - 估值修復 - 股東回報」良性循環，力爭實現市值與企業價值的螺旋式上升。

四、經營業績及分析

1. 概覽

2025年上半年，公司實現期內溢利人民幣2,070.6百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187.0百萬元減少5.32%，歸屬於權益持有人溢利為人民幣1,982.7百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86.7百萬元減少4.98%。

2.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總額由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10,591.4百萬元增加2.91%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899.7百萬元，原因在於風力發電分部及光伏發電分部項目售電量增加。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營業收入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449.2百萬元增加2.05%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581.1百萬元，其中售電收入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171.5百萬元增加2.61%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306.5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售電量增加；售熱收入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77.7百萬元減少0.23%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74.7百萬元。

風力發電分部

風力發電分部營業收入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457.1百萬元增加9.21%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683.5百萬元，原因在於平均風速同比增加，從而導致該分部售電量增加。

光伏發電分部

光伏發電分部營業收入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514.0百萬元增加1.41%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535.4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光照輻射量增加，從而導致該分部售電量增加。

水電分部

水電分部營業收入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1.2百萬元減少49.79%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0.9百萬元，原因在於部分水力發電站關停，售電量大幅下降。

其他分部

其他營業收入主要為融資租賃業務收入及設備維護修理收入。其他營業收入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9.8百萬元降低4.01%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8.8百萬元，原因在於對外融資租賃收入減少。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22.2百萬元減少32.85%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9.2百萬元，原因在於澳洲原電力購買協議到期，僅部份電量參與新簽訂的電力購買協議，其餘電量按市場價格銷售，而電力購買協議中綠證部份市場價格同比大幅下降，從而導致碳減排收入同比減少。

4.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690.9百萬元增加4.03%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001.2百萬元，原因在於本集團持有的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廣核」)H股股價下跌、2024年上半年水電站關停取得補償以及折舊政策的調整。

燃氣消耗

燃氣消耗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743.5百萬元增加3.35%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902.4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售電量增加導致的燃氣消耗增加。

折舊和攤銷開支

折舊及攤銷開支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34.8百萬元減少8.42%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863.4百萬元，原因在於固定資產折舊政策的調整。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35.4百萬元增加4.05%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57.1百萬元，原因在於新投產項目的人工成本費用化。

維修保養

維修保養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74.7百萬元增加8.30%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89.2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機組大修。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 外購電力、水及材料等； 物業管理、綠化及消防保護費； 租賃費； 承銷費、銀行手續費； 中介機構服務費； 財產保險費； 其他各項經營費用。

其他開支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43.0百萬元減少11.93%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78.2百萬元，原因在於本集團降本增效成果顯著。

其他虧損及利得

2025年上半年，其他虧損為人民幣11.0百萬元，主要為本集團持有的中廣核股價下跌導致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損失；2024年上半年為其他利得人民幣340.6百萬元，主要為水電站關停取得的補償以及中廣核股價上漲導致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5. 經營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經營溢利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122.6百萬元減少2.40%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047.6百萬元。

風力發電分部

風力發電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84.7百萬元增加8.25%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98.9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平均風速提升。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99.7百萬元增加10.73%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96.2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售電量增加。

光伏發電分部

光伏發電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20.5百萬元增加14.23%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23.0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售電量增加。

水電分部

水電分部的經營溢利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73.2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上半年的經營虧損人民幣22.2百萬元，原因主要在於該分部2024年上半年電站關停導致售電量同比大幅下降。

其他分部

2025年上半年，其他分部經營虧損人民幣248.3百萬元，相比2024年上半年的虧損人民幣155.5百萬元增虧人民幣92.8百萬元，原因在於本集團持有的中廣核股價下跌。

6.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99.3百萬元增加2.12%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12.0百萬元，原因在於項目公司投產裝機增加導致利息支出費用化。

7.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應佔聯營、合營公司業績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0.4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8.3百萬元。

8. 除稅前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除稅前溢利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615.2百萬元減少3.80%至2025年上半年人民幣2,515.8百萬元。

9.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28.2百萬元增加3.97%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45.2百萬元。

10. 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期內溢利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187.0百萬元減少5.32%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70.6百萬元。

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86.7百萬元減少4.98%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982.7百萬元。

五、財務狀況

1. 概覽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03,948.2百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65,602.1百萬元，權益總額為人民幣38,346.1百萬元，其中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人民幣33,969.2百萬元。

2. 資產、負債情況

資產總額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1,053.4百萬元增加2.86%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03,948.2百萬元，原因在於新建項目投資的增加。負債總額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570.6百萬元增加3.20%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65,602.1百萬元，原因在於項目建設資金需求導致的債務增加。權益總額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482.8百萬元增加2.30%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8,346.1百萬元；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161.1百萬元增加2.44%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3,969.2百萬元，來源於2025年上半年的經營積累。

3. 資金流動性

截至2025年6月30日，流動資產為人民幣26,410.0百萬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7,975.6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5,971.8百萬元，主要是應收售電及售熱收入；應收融資租賃款人民幣336.7百萬元，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2,125.9百萬元，主要是可抵扣增值稅及其他應收款等。

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9,929.9百萬元，其中短期借款人民幣14,729.3百萬元，短期融資券人民幣7,040.1百萬元，一年內到期的中期票據人民幣123.9百萬元，應付票據和應付帳款人民幣6,528.2百萬元，主要是應付工程及設備採購等款項；其他流動負債人民幣1,508.4百萬元，主要是應交所得稅、應付關聯方款項等。

淨流動負債由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049.5百萬元減少13.08%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519.9百萬元。

4. 淨債務負債率

淨債務負債率(淨債務(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淨債務及權益總額之和)由2024年12月31日55.53%減少0.02個百分點至2025年6月30日的55.51%。

本集團長短期借款由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4,216百萬元增加2.97%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5,824.5百萬元。包括短期借款人民幣14,729.3百萬元、長期借款人民幣26,937.6百萬元、中期票據人民幣7,117.5百萬元，短期融資券人民幣7,040.1百萬元。

本集團持有銀行存款及現金由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7,401.6百萬元增加7.76%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7,975.6百萬元。

六、其他重大事項

1. 資金募集

本集團於2025年3月21日完成了2025年第一期238天超短期融資券的發行，金額人民幣20億元，利率1.87%；

2025年4月8日完成了2025年度第二期121天超短期融資券的發行，金額人民幣15億元，利率1.67%；

2025年4月18日完成了2025年度第三期180天超短期融資券的發行，金額人民幣15億元，利率1.68%；

2025年6月26日完成了2025年第一期中期票據的發行，金額人民幣10億元，利率1.98%，發行期限3+N。

2. 資本開支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資本性支出人民幣3,013.6百萬元，其中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工程支出人民幣60.5百萬元，風力發電分部工程支出人民幣1,605.5百萬元，光伏發電分部工程支出人民幣1,347.6百萬元。

3. 收購及成立附屬公司

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未收購及成立附屬公司。

4. 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無任何或有負債。

5. 資產抵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以人民幣72.2百萬元的銀行存款、以人民幣3,243.2百萬元的應收賬款作為銀行借款的質押；以人民幣1,953.9百萬元的固定資產作為銀行借款的質押；將新格倫風電場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和格倫光伏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股權抵押給澳大利亞國民銀行作為銀行借款的質押；以寧夏博陽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寧夏愷陽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抵押給中國國家開發銀行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

6. 報告期後的重大事項

2025年4月24日，本集團與華潤深國投信託有限公司(「華潤信託」)訂立了有關於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向中國合資格投資者發行總發行規模人民幣981,717,888.43元的資產支持商業票據(「資產支持商業票據」)的信託合同(「信託合同」)。根據信託合同，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將基礎資產出售委託予華潤信託以成立信託、發行資產支持商業票據以及管理、使用及處置信託財產。該發行的簿記建檔程序已於2025年7月7日完成。有關發行資產支持商業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4日以及2025年7月8日的公告。

除上述所披露之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7. 購股權計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實施任何購股權計劃。

8. 外匯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的業務於中國內地進行，絕大部分收入、支出均以人民幣計價。本集團存在少量海外投資和外幣貸款(其中包括部分澳元、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價的存款及港元、澳元借款)。人民幣匯率變動會對本集團外幣業務產生匯兌損失或收益。

本集團將持續關注外匯匯率，應對外匯市場變化，通過多種管理手段加強匯率風險管理。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中期股息

董事會未提出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的任何建議。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遵守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內的《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監事(「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本公司對所有董事及監事的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均確認:於本報告期內,各董事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所有於報告期內在任的監事(彼等之任期均於本公司於2025年6月1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日結束)均確認:於彼等各自在報告期內的任職期間(即截至2025年6月18日止),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

審計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25年的中期業績及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https://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jncec.com>)。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25年中期報告。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陳大宇
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
2025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大宇先生、李明輝先生及張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建裕先生、宋志勇先生及張軼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潔女士、王洪信先生、秦海岩先生及胡志穎女士。